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妇幼保健院 2024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 1.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妇幼保健院为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管理的公益一类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坚持"以保健为中心,以保健生殖健康为目的,保健与临床相结合,面向群体,面向基层和预防为主"的方针,为妇女儿童提供健康教育、预防保健等公共服务;
- 2.协助主管部门制定本辖区妇幼卫生工作的相关政策、技术 规范及各项规章制度;
- 3.组织实施本辖区母婴保健技术培训,对基础医疗保健机构 开展业务指导,并提供技术支持;
- 4.负责本辖区孕产妇死亡、婴儿死亡及5岁以下儿童死亡、 出生缺陷监测、妇幼卫生服务技术管理等信息的收集、统计、分 析、质量控制和汇总上报;
- 5.受卫生行政部门委托对本辖区医疗保健机构开展的妇幼 卫生服务进行检查、考核与评价;
- 6. 受卫生行政部门委托对托幼园所卫生保健进行管理和业 务指导:

- 7.负责提供妇女儿童常见疾病诊治、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产 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等;
- 8.承担计划生育避孕节育、生殖健康、优生服务、家庭保健 的宣传教育、咨询指导、随访服务和信息录入及免费发放避孕药 具;
- 9.实施生殖健康检查、计划生育手术、承担技术人员培训、 引进并推广应用避孕节育新技术;
 - 10.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机构设置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妇幼保健院现由妇女保健部(含计划生育保健部)、儿童保健部、孕产保健部三大业务部及行政总务等组成,内设23个职能科室:综合科、人事科、财务科(含收费室)、总务科、安保科、院感科、医务科、医保科、护理部、妇幼健康管理科、健康教育科、婚检中心、孕优科、妇产科、儿保科、中医科、儿科、内分泌科、健康体检科、药剂科、检验科、特检科、乳腺外科。

二、单位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737.84 万元。收、支与 2023年 度相比,增加 806.57 万元,增长 86.6%,主要原因是 2023年决算中收入未填报事业收入资金,但本年度支出包括了事业收入资

金收入,非财政拨款列支的超编人员劳务费及专用材料费等,导致数据比对增加较大。

- 1.收入情况。2024年度收入合计1737.8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806.57万元,增长86.6%,主要原因是2023年决算中收入未填报事业收入资金,仅有财政拨款收入。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28.74万元,占47.7%;事业收入909.1万元,占52.3%。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
- 2.支出情况。2024年度支出合计 1737.84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增加 806.57万元,增长 86.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支出包括了事业收入资金,非财政拨款列支的超编人员劳务费及专用材料费等。其中:基本支出 517.37万元,占 29.8%;项目支出 1220.47万元,占 70.2%。此外,结余分配 0 万元。
- 3.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项目跨年度执行。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828.7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2.53万元,下降11.0%。主要原因是2023年收到财政拨款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款用于妇幼保健院搬迁装修,故财政拨款收入高于本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收入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28.7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02.53万元,下降11.0%。主要原因是2023年收到财政拨款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款100万用于妇幼保健院搬迁装修,故财政拨款收入高于本年。较年初预算数增加71万元,增长9.4%。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补缴社保基数差额以及两癌筛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项目工作持续开展经费增加。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
- 2.支出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28.7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02.53万元,下降11.0%。2023年收到财政拨款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款100万用于妇幼保健院搬迁装修,故财政拨款收入高于本年。较年初预算数增加71万元,增长9.4%。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补缴社保基数差额以及两癌筛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项目工作持续开展经费支出增加。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途如下: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83 万元,占 13.3%,较年初 预算数增加 31.61 万元,增长 40.4%,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政策 规定,调增了人员 2024 年社保缴纳基数,同时对 2025 年前即将退休人员补缴 2022—2023 年差额。
- (2)卫生健康支出 696.36 万元,占 84.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9.4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是两癌筛查、艾梅乙降消工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项目工作持续开展,项目耗材及劳务

费等支出增加。

- (3)住房保障支出22.55万元,占2.7%,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3.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无增减,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7.3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60.05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减少 38.15 万元,下降 7.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政策调整,清算发放 2023年超额绩效较 2023年清算发放 2022年的超额绩效减少 51.8 万元,同时政策性补缴社保基数差额。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57.3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2.37 万元,下降 4.0%,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用经费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3万元,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控制支出、厉行节约。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控制支出、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主要用于汽油费、洗车费、维修维护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控制支出、厉行节约。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控制支出、厉行节约。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1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4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0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3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培训费和差旅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会议培训减少。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1.6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4 万元,下降 46.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人员业务培训、技能培训。本年度差旅费支出 0.6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59 万元,下降 72.3%,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人员公务外出次数。

(二)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于部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

专用设备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购支出总额的 0.0%。主要用于采购空调一批。

(五)数据收舍差异情况说明

由于数据四舍五入收舍,文字中数据与公开表格中数据、表格内部汇总数与分项数据、同一分项在不同表格之间数据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14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311.37万元。

(二)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我单位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区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单位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

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 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 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 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 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 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 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莫 莉 023-48353600